

散文·美景履痕

# 秀美青龙峡

□王 剑

从修武县的青龙峡回来，快一年了。原以为，时间长了会淡化对她的眷恋。可事实上，我做不到。清朗挺拔的青龙峰，气势恢宏的望龙瀑，神奇独特的倒流泉，妙不可言的植物群落，堪称一绝的石上春秋，独具特色的溶洞景观，这点点滴滴都已在心中堆积起来，就像一坛醇香的美酒，时间越久，香味越浓。青龙峡像一个梦，一个绿色的梦，让我在这个号称“中原第一大峡谷”的美丽风光里，时时不愿醒来。

青龙峡之美，美在山水。山是水之骨，水是山之魂。踏读青龙峡，最有趣的是聆听水声。林阴深处，峡谷之间，但见飞瀑流泉，穿石越涧，铮铮发珠玉之声，淙淙若天籁之音。顺着溪流蜿蜒而上，在长约八公里的峡谷底部，路是鹅卵石铺就的路，桥是木桩搭建的桥，泉、潭、瀑、溪放眼皆是，瀑瀑相连，喷珠溅玉，色泽如绘。溪水贴着山幽幽地流，给一条山路带来一种不见风的凉爽。偶尔能听到一两声鸟鸣，如圆润的露珠滴落下来。在清亮的溪水里，随处可见各色卵石在水中闪亮。一浪一浪清澈的水，不时撞击在石头之上，绽开一朵朵飞溅的水花，在阳光下闪烁着耀眼的光芒。

“青山碧水饰青龙，雄峰流水扮长空”。站在峡谷顶部俯瞰

青龙峡，只见群峰对峙，云雾缭绕，无论站在哪个位置，无论从哪个角度，都无法看到峡谷的底部。看谷不见谷，闻水不见水。山体的雄伟与险峻，深谷的迂回与奥妙，碧潭的清幽与静谧，瀑溪的秀丽与灵性，力与美在此完美结合，动与静在此巧妙融汇。此时此地，峡谷带给人的视觉冲击，恐怕只有用“震撼”两个字来形容。

青龙峡之美，美在溶洞。青龙峡的溶洞，是喀斯特地貌留给青龙峡的丰富表情。三官洞是青龙峡最深的一处溶洞。这里的钟乳石，有的像冬日里屋檐上流下的冰锥，有的像滑落天际的雨线，有的则像一丛蔓生的仙人掌。地面上的石笋，踮着脚跟，凝视着上面垂下来的钟乳石。钟乳石上是不断流淌的水滴。这些水滴，是钟乳石千百年来不断生长的脚步。一只只彩灯从不同角度亮着，各自看护着自己面前的钟乳石，散发出五颜六色的光芒。洞中原本流动的空气，也被弥漫上一层彩色的雾气，让人顿生一种如梦如幻的感觉。

黄龙洞里有一处奇妙的景观叫“滴水穿石”：一块状如卧兔的石头正中，有一个光滑圆润的小洞。这个小洞是怎么形成的呢？原来在这块石头的上方，有水滴接连不断地从岩缝中滴落下来，而且总是滴在同一个地方。几百年过去了，几千年、几万年

过去了，水滴锲而不舍，日雕月琢，终于滴穿了石块。在这里，大自然给我们上了生动的一课：水滴的力量是微不足道的，可是它目标专一，持之以恒，所以能把石块滴穿。如果我们在日常生活中，也能像水滴那样，还有什么事情做不成呢？

青龙峡之美，美在树木。青龙峡到处都是树，站在树底下，用手抚摸树粗糙的表皮，你会触摸到岁月深处的印痕。

杨柳树，似杨非杨，似柳非柳，虽是柳树的躯干，却长着杨树的枝叶。千年榔榆林，生长在青龙峡深处的陪嫁庄，是青龙峡的一道亮丽风景线。榔榆又名黄榆，是一种耐干旱、抗严寒的落叶灌木。这片榔榆林，共有榔榆31棵，其中最大的一棵，胸径3米，据测算，距今已有1800年了。陪嫁庄以石建屋，依山成寨，是一个典型的石头村。这里的房屋几乎全用石头建成。夏季的夜晚，忙碌了一天的人们，习惯端着饭碗来到榔榆树下，边吃边聊，避暑乘凉，谈天说地。村里人要离开村庄到山外去，家人就到村口的榔榆树下挥手送别。外出的人们归期临近，家人又会在榔榆树下翘首远眺，期待着亲人归来。

看来，青龙峡的榔榆树，与亲情有关，与爱有关。穿行在这样的丛林里，人也会变得高贵起来。

诗歌·紫陌红尘

## 晴空下(外二首)

□尹文阁

日子在指缝间结网  
蝉声布满村庄  
屋顶上一棵野草兀自摇曳  
几只蚂蚁晃来晃去  
鸡、鸭、鹅啊  
抖着幸福的翅膀  
村后的河水漾皱了落日的余晖  
芦苇像着了虚火  
蛙鸣像战鼓密集播响  
蟋蟀扯着嗓子  
它的舌尖上好像裹着一团雾  
归巢的鸟儿把一天的疲惫  
卸在一河的苇尖上  
如果暮色再矮一些  
还会邂逅几只萤火虫  
提着灯笼  
赶路  
如果有一阵风吹过  
还会嗅到一缕缕馨香  
如果恰逢有月光走街串巷  
刚好挪移在  
庭院的那一架葡萄藤上  
我拒绝说出它的身世和忧伤  
就像我不提及  
时光虚掩的故事和面孔  
就像我不说出河面卷起  
雪一样的涛声

## 杏子

一棵杏树  
在校园的一隅  
一场不大不小的雨后

杏子，撩着了杏枝上的小安宁

芒种和书声  
压低了树冠，与杏齐眉

像小灯笼，像刺人的媚眼  
像火焰  
在风中悦动  
次第燃烧

照亮了沙河的左岸  
也把杏树下晨读的学童照亮

## 幸福

幸福是一个人坐在夜晚  
喧嚣远去  
听风，听雨，漫卷诗书

幸福是母亲侍弄庄稼之后  
坐在桃林下  
压低了最后一声叹息

幸福是薄暮之后  
月亮升起  
在尘世间铺下慈悲的光

幸福是  
坐看河畔的垂柳低头饮水  
远处的普照寺，钟声撞响  
升起迟暮的炊烟

幸福是梦里做一茎芦苇  
顶一头虚火  
任家乡的风永久收割

“读一本好书”征文比赛作品选登

## 审视历史 思考人生 ——读《人类简史》有感

□孙文霞

偶然在节目中看到王自健介绍《人类简史》，听到一个又一个令我惊愕的观点——“人类登上生物链的顶端主宰地球是因为会讲故事”“不是人类驯服了小麦，而是小麦驯服了人类”“现代生活离不开的‘买买买’，是来自于虚构的诱惑”……

一个个观点颠覆了我的认知，打破了我的“三观”，在好奇心驱使下我买了这本书，如饥似渴地开始阅读，仿佛踏入我们共存的奇妙人类世界，获得全新的认知。文中的一些内容引发了我的一些思考，有了自己的感悟。

作者颠覆性的观点，细细品味确实有一些道理。赫拉利认知革命使人类脱离了动物世界，站在了食物链的顶端，主要是因为人类语言的应用。语言可以讲故事，特别是讲虚构的故事，就算是大批互不相识

的人，只要同样相信某个故事，就能共同合作。因为虚构概念的信息传播，社会行为也开始不断快速创新，人们的力量越来越强大，由个体渐渐变为巨大的团体，正因如此人们取得巨大成就。

毋庸置疑，人们在相信虚构故事达成共识后的合作中，创造了举世瞩目的成就。但是反观今天我们社会中的现象，无数人迷失在虚构的故事里。“不要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”“娱乐至上，娱乐至死”等观点充斥着我们的生活。于是，拼命给孩子报各种补习班、超前消费过度消费、关心明星的八卦消息等成为人们生活的重要内容。面对着各种各样“流行”的社会风气，几千年来前哲们所说的“认识自己”就显得更加迫切和重要了。越是在当今这个开放、多元的世界里，我们越要认清自己、明确自己的需要，不人云亦云不盲听盲从，不被他人别有用心

虚构概念而迷惑。

“科学革命并不是‘知识的革命’，而是‘无知的革命’”，作者的观点再次刷新了我的认知。现代科学愿意承认自己的无知，这让它比所有先前的知识体系更具活力、更有弹性，也更有求知欲。这一点大幅度提升了人类理解世界如何运作的的能力，以及创造新技术的能力。

在科技更发达、网络更便捷的今天，我们的知识量已经远远超过前人，但是我们知道的知识跟我们的无知相比，仅是沧海一粟，因此我们更应该承认自己的“无知”，积极拥抱未知。在当今的社会里，稳定成为奢侈品，变化成为常态，无论是作为个人还是整个人类，都将日益被迫应对前人没有遇到过的事情。面对这个日新月异的世界，我们要反复放弃一些自己最了解的东西，学会跟未知一见如故。

不管是中了彩票、买了房

子，或者找到了真正的爱情，都不可能让我们持久快乐，因为所有的心理状态并不是由外在因素来决定，而是由神经、神经元、突触和各种生物物质构成的复杂系统而定。我们能够快乐的原因，就是身体内发出快感的感官感受，因为血液也开始流过各种激素，大脑中也开始闪现着小小的电流。人体的内部生化系统似乎就是对快乐多有限制，只会维持在恒定的水平。细细想来，好像还真是这么回事！

因为快乐是短暂的甚至是有稍纵即逝的，并且是有生物

质决定的，那么我们要更加注重生命的价值和意义。正如尼采所言，只要有了活下去的理由，几乎什么都能够忍受。生活有意义，就算在困境中能甘之如饴；生活无意义，就算在顺境中也会度日如年。在这个经济快速发展、科技日新月异的时代，思考、追寻生命的意义则是非常重要的。

《人类简史》是一部伟大的历史著作，见微知著、以小写大，让人类重新审视自己。作者带我们以一个地球之外观察者的视角，深入浅出地让我们对历史和未知有了一个更宏观的了解。其实，透过整个人类的进化、发展和演变，我也在反思自己的生活 and 人生。也许很多问题要用一生来追寻答案，但是走在生命成长的道路上，我学会去思考、去探索生命的意义和价值。

(作者系郾城区城关镇中学教师)

爱祖国 爱学习 爱读书

# 读一本好书

主办：郾城区教育局 时间：2019年3月~12月

征文比赛

